

民法典背后承载了怎样的文化内涵

 目录

- | | |
|-----|------------|
| 第一集 | 遵循善良风俗 |
| 第二集 | 保护胎儿权利 |
| 第三集 | 尊重民间习惯 |
| 第四集 | 彰显家国情怀 |
| 第五集 | 护航见义勇为 |
| 第六集 | 开启绿色征途 |
| 第七集 | 人脸上有哪些法律权利 |

- 第八集 AI 换脸会换出什么风险
- 第九集 智能机器人有法律地位吗
- 第十集 基因编辑有什么风险
- 第十一集 人死如灯灭，还有法律权利吗
- 第十二集 我的姓名谁做主
- 第十三集 配偶权是什么权
- 第十四集 性别可以选择吗
- 第十五集 有没有拒绝当爹的权利
- 第十六集 恋爱合同有效吗
- 第十七集 婚约有约束力吗
- 第十八集 贞操权受保护吗
- 第十九集 什么是生育权
- 第二十集 父母有没有管教权
- 第二十一集 《民法典》如何对待自卫权
- 第二十二集 揭“丑”有底线吗

- 第二十三集 家丑真的不可外扬吗
- 第二十四集 “同命同价”有问题吗
- 第二十五集 无人机有没有法律“航道”
- 第二十六集 性骚扰怎么承担责任
- 第二十七集 赔礼道歉有什么用(略)



【内容简介】

本书是中央电视台12频道《法律讲堂(文史版)》系列电视节目的图书版,在播讲稿基础上进行修订。

本书从法文化的角度解读民法典的“三性”，即时代性、国际性和民族性，带领我们去追寻民法典编纂的艰难足迹，探讨民法典的热点、亮点所在。通过深度发掘法律背后的文化内涵，系统阐述了法与文化之间的密切关系。同时借助丰富、生动的案例，把严肃的法条通过富有趣味且通俗易懂的方式

【作者简介】

刘云生，男，1966年11月生，国家二级教授，广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民商法学科带头人。曾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副院长，现任广州大学法学院教授。

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社会与法频道《法律讲堂》（文史版）栏目主讲人；《中国不动产法研究》主编；广州大学中国不动产研究院院长。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人（2009）；重庆市突出贡献专家（2012）；重庆市中青年骨干（2006）。主持

【精彩书摘】

《民法总则》第16条规定：凡是涉及遗产继承、接受赠与等胎儿利益保护的，胎儿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

这里所谓“视为”，就是法律上叫的“拟制”，就是一种假设—因果关系。也就是说，只要胎儿生下来是活蹦乱跳的小生命，知道又哭又叫找奶吃，那他在母体里的时候，就算是“人”了。还没生下来就能继承他爹一个亿的遗产，还可以享有他姥爷送他的玛莎拉蒂所有权！这种拟制第一次让胎儿获得了法律上可能的法律地位，是中国民事立法的重大进步，代表了民法典可贵的生命立场。

在《民法通则》时期，民法没有界定胎儿的法律地位，只是技术性地确立了胎儿向婴儿转换的标准：“出生”。所谓“出”，是指脱离母体；所谓“生”，是具有独立的生命体征。但这个标准在价值上和逻辑上都存在问题：价值上，胎儿只要还没脱离母体，那就不是民法上的“人”，不享有独立的法律人格；逻辑上，既然不是“人”，也就不享有法律人格，不受法律的强力保护。

《总则》的进步意义有多大？我们看一

展示出来，将民法典的价值诉求、制度功能、时代特色进行有温度、有高度、有力度的立体再现。

本书选题角度独特、主题凝练、价值定位准确、文本表达通俗晓畅，学理性与趣味性巧妙结合。既具有历史的纵深度，也具有时代需求的高关注和民生需求的高契合度，帮助人们充分运用民法典保护自身权益，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能力。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4 项，教育部 2013 年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首席专家。

2014 年开始担任《法律讲堂》（文史版）主讲人，目前已播出《大明权宦刘瑾》14 集（2014）；《大明魔咒魏忠贤》30 集（2017）；“民法总则法文化解读”6 集（2017）。大型专题节目《中国家法》50 集分别作为 2017 年、2018 年春节特别节目、“两会”特别节目、“十九大”特别节目播出，获得了一致好评，荣获频道“最具引导力奖”。

个案例就知道了。

2010年9月，江西丰城市一位即将临盆的孕妇遭遇车祸，自己没受什么伤，但腹中胎儿却因此死亡。后来，当事人向丰城市法院提起诉讼，主张了医疗费、残疾赔偿金、精神抚慰金等损坏赔偿费。特别是对胎儿死亡提出了丧葬费、死亡赔偿金两项诉讼请求。法院支持了对孕妇本人的各项赔偿请求。对于胎儿权利的请求，法院怎么判决的呢？不予赔偿。理由是：因为胎儿还不是“人”，不具备民事主体资格。既然还未“生”，就不存在所谓“死”！

法院的判决依据是什么呢？

《民法通则》第九条：自然人的民事主体资格始于出生，终于死亡。胎儿尚未脱离母体，不能算“人”，也不享有民事主体的一切权利。

胎儿到底算不算人？

这是一个永恒难解的问题，涉及到一个民族、一个时代的文明程度和道德高度。如何解答这个问题不仅涉及到胎儿的法律地位和权利构建，还涉及到对胎儿本身的侵权损害赔偿。

《有“典”无忧 ——名律师讲〈民法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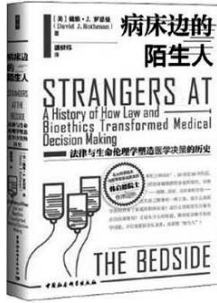


本书以一些虚拟人物的生活串起整本书的内容，讲述他们生产生活中涉及《民法典》的有关知识点，其中包括继承、婚姻、购房、签订合同、侵权责任等。

每个知识点皆以一个案例为开篇，然后再对这个案例进行分析，并引用《民法典》的有关法条进行讲解，以帮助读者全面准确理解有关内容，达到学懂弄通《民法典》的目的。

邢益强，吴昌恒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病床边的陌生人：法律与生命伦理学塑造医学决策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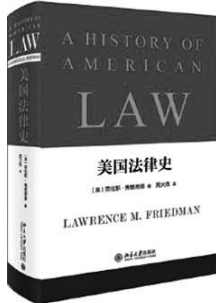


在曾经属于医生的私人领域中，患者开始听从陌生人的建议。而由陌生人组成的这束耀眼的聚光灯不但形塑了医学实践的外部条件，还触及了它的实质——医生在病榻之侧所做的决策。

本书将读者带回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医学实验室、诊疗室、法庭和书斋，在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社会情绪此起彼伏的大潮中，还原一场深刻影响了医患关系的变革。

[美]戴维·J.罗思曼(David,J.,Rothman)著,潘驿炜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美国法律史》



想了解美国社会文化，必须先了解美国的法律。本书是劳伦斯·弗里德曼教授于1973年出版的法律史巨著，多次增补、再版。内容涵盖美国殖民地时期、独立战争时期至19世纪中叶、19世纪下半叶与20世纪四大部分，更论及刑法、民法、商事法、海事法、婚姻法等各个领域，并深入探讨美国司法文化的变迁。本书是美国学术界公认的完整深入研究美国法律史的著作。

【美】劳伦斯·弗里德曼 著，周大伟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